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目星”“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原核心技术人员张松岭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的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后，张松岭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的任何职务。

##### （一）张松岭先生的具体情况

张松岭先生，博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理工大学工程学博士，曾获“深圳市高层次人才”“龙华新区高层次人才”称号。历任新加坡海雷激光公司软件工程师，新加坡 Manufacturing Integration Technology Ltd. 设备软件开发工程师，格兰达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张松岭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72,748 股，持股比例为 0.31%。

##### （二）参与研发项目及知识产权情况

张松岭先生在公司任职及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张松岭先生的辞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与张松岭先生签署了相关《劳动合同》《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等相关协议文件，双方对保密内容以及权利义务、竞业限制事项等进行了明确约定。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现张松岭先生有违反关于保密、竞业限制等相关约定的情形，张松岭先生与公司不存在劳动争议或潜在纠纷。

## 二、新增核心技术人员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业务发展现状及工作职责的重新划分，并结合相关人员任职履历、核心技术研发的参与情况等因素，公司新增认定陆明先生为核心技术人员，陆明先生简历如下：

陆明先生，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南安普顿大学并获得光电子学博士学位，曾获“国家高层次人才”、深圳市“孔雀计划”A类高层次人才等称号。历任英国德士力公司项目经理，捷迪讯（JDS Uniphase）光电项目经理，英国SPI激光公司中国区总裁，深圳市镭射微视有限公司、深圳激杨光电有限公司研发总监，视动科技（珠海）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泰德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中心总监，2024年1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负责公司激光技术整合以及最新前沿技术研究。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陆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 三、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经过多年的研发积淀，已拥有多项独立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并始终重视研发团队的建设。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团队，研发管理体系分工明确、人员专业结构合理、团队运作有效，不存在对特定技术人员的重要依赖情况。张松岭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

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现有研发项目的开展。公司本次新增核心技术人员，系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业务发展现状及工作职责的重新划分。

目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保持稳定、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公司的研发项目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张松岭先生的辞职及新增核心技术人员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工作、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人员	
本次变动前	赵盛宇、张松岭、周宇超、林国栋、温燕修、彭信翰
本次变动后	赵盛宇、周宇超、林国栋、温燕修、彭信翰、陆明

#### 四、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张松岭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公司具备完整并持续迭代的核心技术体系，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现有及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等工作均有序推进。张松岭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研发能力、持续经营能力和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已形成较完备的包括发明专利、商标及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保护体系，切实保护公司的创新成果。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并将不断完善研发人员队伍建设，引进和培养技术领域的专业人才，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提高研发创新能力和效率，保持公司的研发能力优势和技术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保持稳定、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张松岭先生所负责的工作已完成交接，张松岭先生的辞职及新增核心技术人员不会对公司整体研发工作、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张松岭先生在公司任职及担任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张松岭先生的辞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权属的完整性；

3、目前公司的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等工作均有序推进，张松岭先生的辞职未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公司新认定核心技术人员，有利于公司研发团队的稳定性，有利于保持公司的技术竞争优势。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目星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暨新增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彭立强

彭立强

王楠楠

王楠楠

